

聚餐时收到3条肉麻信息,回家又接到一个暧昧电话

一查手机号码,刘小姐怒了: 骚扰自己的居然是饭店服务生!

1月16日,刘小姐和同事在瑞金路一家饭店聚餐。席间,她3次收到一个号码发的骚扰信息。当晚11点,刘小姐回家后,这个号码还打来骚扰电话。后来,刘小姐查出骚扰她的是饭店服务生。虽然骚扰者和饭店都道了歉,但她很困惑:自己几天前订餐时在饭店留了手机号码,饭店说订餐本有专人保管,那个服务生是怎么知道自己的号码?

□快报记者 郝多 文/摄



冯强和刘小姐的短信往来

都说认错人了,他还继续发骚扰信息

刘小姐今年26岁,在南京一家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上班。昨天上午,她向快报记者讲述了事情经过。

“公司要聚餐,派我订餐,考虑到离单位近,我选择了瑞金路上这家汉香阁徐州精菜馆。”刘小姐说,11日,她去饭店订了餐,在订餐本上留下了自己的姓名和手机号。

16日晚上6点,公司17个人在饭店的包间里开了一桌。

“7点左右,一个电话打到我手机上,响一声就挂断了,以前偶尔也会遇到这种事,所以我没太在意。”刘小姐说。

“8点10分,我收到这个号码发来的信息。”刘小姐将短信拿给记者看,上面写着:“刘丽:你在那(哪),你来我这边吗?我想你了。”当时看到这条信息,刘小姐本能地认为对方认错人了,“虽然我姓刘,但不叫刘丽。”于是,她回复道:“谁是刘丽?”

8点半左右,这个号码又发来信息,内容低俗下流,“大致意思是‘我上次在某俱乐部花150元,你给我做了一次全套按摩,今天我想花350,你再陪我睡一次’,另外还有一些淫秽的词语。”刘小姐说,这条信息她没理睬,本来也存在手机里,但在给同事看时,不慎被删除,“移动营业厅的工作人员说,要公安介入才能看到这条信息的内容。”

8点46分,对方又发来信息,“我今天晚上还去俱乐部的。我

去找刘丽丽。”刘小姐仍然没有搭理。

晚上11点23分,刘小姐已回家,这个号码打来了电话。刘小姐的男朋友接了电话,“一个男的,说找他女朋友刘丽,我告诉他找错人了,再骚扰就报警了!结果他说打错了就打错了嘛,这有什么好报警的。”刘小姐男朋友告诉记者,对方态度很轻佻。

服务生被开除,答应赔偿1500

17日上午,刘小姐托朋友查到了这个号码的机主,“他叫冯强(化名),19岁”。因为怀疑是饭店的人,刘小姐打电话到店里,问冯强在不在。接电话的服务员说,他今天没来上班。刘小姐一下子就确定了,骚扰她的人正是饭店服务员冯强。

随后,刘小姐来到饭店,领班承认,那个号码是店里服务生冯强的。由于餐饮部经理不在,值班的财务部田经理说,会在3天内给刘小姐一个处理结果。

18日中午,餐饮部俞经理、财务部田经理、冯强以及刘小姐和她男朋友,在饭店见了面。冯强没有否认自己做的事情,“至于他从哪里知道我的号码,为什么发这样的信息给我,他不肯说,只是跟我道了歉,店方也表示歉意。”刘小姐说:“店方当着我的面开除了他,冯强说赔偿我一个月的工资1500块钱,让饭店从他工资卡里扣。”

对于这样的处理结果,刘小姐表示不能接受,“店方对冯强一开了事,他以后换个号码,再

骚扰我怎么办。出了这样的事,饭店也有责任,我的号码他怎么拿到的?显然是在订餐本上看到的。所以饭店也要赔偿我精神损失费。”

他到底是怎么知道刘小姐号码的?

昨天,记者来到汉香阁徐州精菜馆。餐饮部俞经理说,冯强骚扰刘小姐一事基本属实。

俞经理介绍,冯强是安徽人,去年9月左右来饭店做服务生的,饭店的订餐本由专人保管,只有领班或者库管才能看见,“冯强一开始不肯说,后来讲是从刘小姐身边人随口说的一句话里听到的,还听到刘小姐名叫刘丽。冯强说,他前女友也叫刘丽,所以就做了那样的事。”

刘小姐不接受这样的解释,“当天我们包间的服务员不是冯强,他怎么可能听到?订餐本就放在前台,根本没人保管,谁都可以看到。”

“我们觉得这件事纯属冯强个人行为,和饭店没有关系,我们不会赔偿。”俞经理说:“只是觉得他到我们这里打工,我们就像他的家长一样,他做了错事,我们也表示歉意,何况他也打算赔偿刘小姐1500块钱。”

昨天下午,记者多次拨打冯强电话,都显示关机。俞经理说,冯强平时表现没有什么异常,只是脾气暴躁一点,有些情绪化,“处理这件事的那天晚上11点多,他带着两个小伙子堵在我家门口,要我给他这个月工资,说要回家过年。”



保时捷车主取车时,发现车窗被砸,后来又开了一辆车,可能是车主朋友的
目击者供图

砸开保时捷窗玻璃 搬出一箱东西 放进白色无牌轿车 开车扬长而去 整个过程只有一分钟

昨天凌晨1点左右,家住龙蟠中路七里街某小区的付先生(化名)已经睡下。突然,他听见楼下响起汽车警报声,起床到窗边一看,两个男的砸坏了一辆停在小区门口的保时捷卡宴,从车上搬出一箱东西,放进一辆白色轿车。

付先生说,那辆保时捷卡宴就停在人行道边上。付先生所住小区停车位有限,他有时也会把车停在那个位置,所以深夜的警报器声响让他很警觉。“警报器响了,说明车窗已经被敲碎,小偷用什么工具敲车窗我没看见。”

保时捷旁停着一辆白色小轿车,没有牌照。“两个男青年从那辆车的后排座搬了一箱东西出来,放进白色小轿车后备箱,然后上车扬长而去。”从付先生听见警报声,到小偷开车逃走,整个过程只有一分钟。“他们动作很迅速,也很熟练,应该是老手了,逃跑时车子开得也很快。”付先生说。

目击了小偷砸车、行窃、逃走的过程,付先生为什么没报警?他这么向记者解释:“本来是想报的,可我觉得最近警察比较忙,在抓那个抢劫犯,我就不想麻烦他们了。”付先生说的是1月6日持枪抢劫银行取款人的案子。

凌晨1点40分,楼下传来说话

的声音。付先生再次起身,原来是车主来取车,发现车窗被砸,“也没说丢了什么东西,不一会又开了一辆车,可能是车主朋友。”

付先生和车主说,他目睹了事发经过,还拍了几张照片,如果他们有需要,他可以协助警方,提供线索,“但是他们没有什么表示,没报警,我也就回家了。”

昨天下午,记者致电管辖这个小区的秦虹派出所。值班民警说,昨天凌晨1点至2点时间段,他们没接到相关报警。

在事发小区里,记者多方走访,没发现有居民认识这辆保时捷卡宴的车主。一位居民说,这辆车停在门口,车主很可能是来走亲访友的,“要不也不会夜里1点多出门,肯定是朋友玩结束以后回家时发现的。”

付先生说,从外观上看这辆车是保时捷卡宴GTS。记者在网查到,该车售价在150万元以上,属于限量版,全球只销售了1000辆。南京保时捷中心的工作人员说:“目前这款车已经停产,曾经在南京销售过,虽然不像网络上宣传的属于限量版,但也价格不菲,由于它的动力性能突出,冲着它来的消费者十分多。”

快报记者 陈志佳

儿子因诈骗坐牢,父母决定不再帮他还钱 当初的还款协议作不作数?

以为于晓光能帮自己买到便宜的房子,徐松陆陆续续拿出20多万。可到头来,于晓光说,买便宜房的事根本就是骗徐松的。后来,于晓光被抓,他父母和徐松签了还款协议。可于晓光坐牢后,他父母反悔了。这钱还能不能要得回来?徐松决定上法院找个答案。

徐松认识于晓光是因为买房的事。2006年,于晓光说自己能买到某单位内部抵债的商品房,价格非常优惠。徐松心动了,委托于晓光帮他弄一套。

到2008年下半年,徐松先后给了于晓光20多万元,房产证也看过了。不过,就在当年11月,于晓光摊牌了,说给徐松看的房产证是假的,自己欠他的20多万肯定会还。

2009年,于晓光因涉嫌诈骗被抓。案发后,于晓光的父亲于强找到诈骗案被害人商量还款的事,他们还了徐松7万多。于强夫妇和

徐松签了一份还款协议,承诺2012年前帮儿子还清欠款。

2009年7月,于晓光被判了12年刑。其后,徐松多次联系于强夫妇说还款的事,都遭到拒绝。2011年7月,徐松将于晓光及其父母告了,索要对方欠他的13万余元。

庭审中,于强认为,当初签还款协议事出有因,“我儿子被抓后,徐松说如果还款,就能减轻刑罚。”于强说,那份协议是在自己受诱骗的情况下签的,应属无效。另外,他们认为于晓光的诈骗罪名成立,这也就意味着,他们与徐松之间不存在借贷关系了。

法院认为,于晓光以假房产证骗取徐松的钱,这种行为属于不当得利,由于他父母签了还款协议,在法律上属于债务加入。因此法院日前一审判决,于晓光归还13万余元,他父母对此债务承担连带责任。(文中人物系化名)

通讯员 江研 快报记者 张瑜

延伸 饭店有没有责任,要看服务生怎么得到号码

对于这件事,饭店有没有责任?刘小姐能不能得到精神赔偿?记者咨询了江苏汇商律师事务所的吕剑峰律师。

吕律师说,饭店有没有责任,取决于冯强是不是从饭店方得知刘小姐的号码,这要刘小姐举证。“如果有证据能证明是从饭店方面得知了刘小姐的号码,饭店就负有连带责任,因为商户有

义务保护客户的信息不泄露。”

吕律师说,冯强的行为可以构成侵权,但从法律上来说,刘小姐能不能得到精神赔偿,要看有没有造成损害,这个“损害”包括人身损害和财产损害,精神损害不好量化,医院证明是一种途径,举证说明侵权造成了社会评价降低等精神损害也可以,“这个在法律上属于自由裁量,要根

据行为的恶劣程度”。

像这种时间持续短、信息电话数量少、已经停止侵害、服务生和饭店方面也都道过歉的,法院一般不会支持太大数额的经济赔偿,“本身信息也只是一对一,没有四处传播,可以象征性地索要100块钱赔偿,如果酒店方证实有责任,由双方共同承担赔偿责任。”